邵阳市公安局行政处罚柔性执法清单（征求意见稿）

为规范全市公安机关依法、合理行使行政处罚裁量权，切实保障公安行政处罚当事人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《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》《湖南省行政程序规定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章，结合本市公安行政执法实际，特制定本清单。

一、违法行为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,不予处罚

(一)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,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;

(二)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;

(三)当事人有证据足以证明没有主观过错的;

(四)不满十四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;

(五)精神病人、智力残疾人在不能辨认或者不能控制自己行为时有违法行为的;

(六)依法以治安调解结案,且已履行调解协议的;

(七)因民间纠纷引起的违反治安管理的案件,当事人申请人民调解或者自行和解,达成协议并履行后,双方当事人书面申请并经公安机关认可的，但公安机关已依法作出处理决定的除外;

(八)其他依法不予行政处罚的情形。

二、违法行为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,依法从轻或者减轻处罚

(一)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;

(二)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;

(三)主动供述公安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;

(四)配合公安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;

(五)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;

(六)尚未完全丧失辨认或者控制自己行为能力的精神病人、智力残疾人有违法行为的;

(七)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规定其他应当从轻或者减轻处罚的。

邵阳市公安局不予处罚事项清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  号 | 违法  行为 | 不予处罚的情形 | 不予处罚的依据 |
| 1 | 违反治安  管理的行  为 | 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，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三十三条第一款 |
| 2 | 违反治安  管理的行  为 | 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三十三条第一款 |
| 3 | 违反治安  管理的行  为 | 当事人有证据足以证明没有主观过错的依法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三十三条第二款 |
| 4 | 违反治安  管理的行  为 | 不满十四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三十条 |
| 5 | 违反治安  管理的行  为 | 精神病人、智力残疾人在不能辨认或者不能控制自己行为时有违法行为的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三十一条 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第十三条 |
| 6 | 违反治安  管理的行  为 | 依法以治安调解结案，且已履行调解协议的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第九条  《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》第一百八十五条第一款 |
| 7 | 违反治安  管理的行  为 | 因民间纠纷引起的违反治安管理的案件,当事人申请人民调解或者自行和解,达成协议并履行后,双方当事人书面申请并经公安机关认可的,但公安机关已依法作出处理决定的除外 | 《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》第一百八十六条 |
| 8 | 违反治安  管理的行  为 | 其他依法不予行政处罚的情形 | 《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》第一百五十九条第一款 |

邵阳市公安局从轻或者减轻处罚事项清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  号 | 违法  行为 | 从轻或者减轻处罚的情形 | 从轻或者减轻处罚的依据 |
| 1 | 违反治安  管理的行  为 |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  为危害后果的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三十二条 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第十九条  《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》第一百五十九  条第一款 |
| 2 | 违反治安  管理的行  为 | 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  违法行为的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三十二条 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第十九条  《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》第一百五十九  条第一款 |
| 3 | 违反治安  管理的行  为 | 主动供述公安机关尚未掌  握的违法行为的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三十二条 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第十九条  《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》第一百五十九条第一款 |
| 4 | 违反治安  管理的行  为 | 配合公安机关查处违法行  为有立功表现的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三十二条 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第十九条  《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》第一百五十九  条第一款 |
| 5 | 违反治安  管理的行  为 | 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  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  的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三十条 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第十三条 |
| 6 | 违反治安  管理的行  为 | 尚未完全丧失辨认或者控  制自己行为能力的精神病  人、智力残疾人有违法行为的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三十一条 |
| 7 | 违反治安  管理的行  为 | 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规定其他应当从轻或者减轻处罚的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三十二条  《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》第一百五十九  条第一款 |